

【銀行存款收支結餘調節表】標準作業程序

編號	23.	承辦人	黃小姐	分機	3189
所屬單位	總務處（出納組）	代理人	洪小姐	分機	3188
法令依據	出納管理手冊	日 期	112/08/01		
會辦單位	<<作業流程圖>>				
主計室 秘書室	<pre> graph TD A[主計室提供台灣銀行或郵局存款對帳單] --> B[出納組製作銀行存款收支結餘調節表] B --> C[主計室審核及相關人員核章] C --> D[對帳單回條送交台灣銀行] D --> E[出納組及主計室各收存一份報表] E --> F((結束)) </pre>				
作業注意事項					
使用表單文件	外部申請者所需之表單文件	內部使用之表單文件			
		銀行存款收支結餘調節表			